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LINK TECHNOLOGY INC.

新紐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00)

關連交易 出售佳付通100%股權

出售事項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2年12月14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紐領科技與冠瑞通及翟曙春先生就轉讓佳付通100%股權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紐領科技同意按照股權轉讓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出售而冠瑞通同意購買佳付通之10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5,437萬元（以業績補償安排為準）。

於本公告日期，紐領科技持有佳付通100%股權，佳付通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完成股權轉讓協議項下的交易後，紐領科技不再持有佳付通任何股權，本公司亦不再間接持有佳付通任何股權，佳付通將不再是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的含義

於本公告日期，翟曙春先生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41.65%之權益，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和執行董事。於本公告日期，冠瑞通之82.875%股權由翟曙春先生持有，故此冠瑞通為翟曙春先生之聯繫人，因而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出售事項為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全部低於5%，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股權轉讓協議下的交易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而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I.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2年9月22日發佈的2022年中期報告。於2022年8月26日，紐領科技與未來佳聯、李宏濤、李寧寧及佳付通訂立收購協議。據此，紐領科技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而未來佳聯已有條件同意出售佳付通100%股權，且就此而言，紐領科技同意向未來佳聯支付股權轉讓代價合計人民幣5,437萬元（以業績補償安排為準）。該項收購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須予公佈的交易。截至本公告日期，紐領科技已經根據收購協議及補充協議完成向未來佳聯履行金額為人民幣13,840,727.47元的首期支付義務。

在履行收購協議的過程中，紐領科技持續跟進佳付通於收購協議中約定的2022年度的業績承諾的完成情況以及合規整改進程，並預計紐領科技將無法實現在收購協議中的目的。為進一步保障上市公司中小股東利益，避免後續出現因由紐領科技收購佳付通為本集團帶來的進一步損失，紐領科技擬將其於收購協議和其他交易文件項下的權利、權益和義務全部轉讓予冠瑞通。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2年12月14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紐領科技與冠瑞通及翟曙春先生就轉讓佳付通100%股權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紐領科技同意按照股權轉讓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出售而冠瑞通同意購買佳付通之10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5,437萬元（以業績補償安排為準）。

於本公告日期，紐領科技持有佳付通100%股權，佳付通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完成股權轉讓協議項下的交易後，紐領科技不再持有佳付通任何股權，本公司亦不再間接持有佳付通任何股權，佳付通將不再是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II. 股權轉讓協議

日期： 2022年12月14日

訂約方： (1) 紐領科技（作為轉讓方）；
(2) 冠瑞通（作為受讓方）及
(3) 翟曙春先生

標的事項： 紐領科技持有的佳付通之100%股權（「目標股權」）

代價及付款安排：

人民幣54,370,000元，根據佳付通截至2022年11月的財務表現預期無法完成2022年度業績承諾故做出綜合評價後確定。主要包含以下兩項安排：

- (1) 截至本公告日期，紐領科技已根據收購協議及補充協議向未來佳聯支付收購款項人民幣13,840,727.47元（「**首期付款**」），故冠瑞通或翟曙春先生應向紐領科技支付的實際股權轉讓代價為人民幣13,840,727.47元，在股權轉讓協議簽署後的三年分三次付清。其中2023年及2024年每年向紐領科技支付13,840,727.47元股權收購款的不少於三分之一部分即不少於4,613,575.83元，2025年支付剩餘款項。冠瑞通及翟曙春先生同意就分期支付股權轉讓對價事宜，根據具體佔用金額按照央行三年期定期存款基準利率於各年支付對價時一併向紐領科技支付資金佔用費（「**資金佔用費**」）。
- (2) 冠瑞通將承繼紐領科技在收購協議項下尚未支付的股權收購款的支付義務。冠瑞通應依照收購協議的約定分兩期向未來佳聯履行支付義務，即2022年、2023年承諾業績全部實現後，冠瑞通應向未來佳聯指定銀行帳戶支付1,042萬元（「**二期付款**」）；在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承諾業績全部實現後，冠瑞通應向未來佳聯指定銀行帳戶支付2,575萬元（「**三期付款**」）。

其他條款：

股權轉讓協議簽署之日即為目標股權交割日，冠瑞通自交割日起成為佳付通的股東，合法持有目標股權並依法行使全部股權權利。紐領科技承諾將在2022年12月31日之前將目標股權變更登記至冠瑞通名下。

紐領科技基於收購協議享有的對佳付通的各項權利全部由冠瑞通依法承繼。股權轉讓協議簽署後，冠瑞通即有權依據收購協議的約定，向佳付通主張收購協議項下的一切權利，且紐領科技應積極督促佳付通向冠瑞通履行相應義務。

股權轉讓協議經雙方簽署並蓋章之日起成立並生效。

III. 有關佳付通的資料

佳付通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認繳註冊資本1,000萬元人民幣，其中實繳註冊資本780萬元人民幣。佳付通是一家金融SaaS系統服務商，主要從事向中小微企業提供聚合支付的技術服務。出售事項完成後，冠瑞通及其附屬公司與本集團業務不存在同業競爭情形。根據基於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於2021年12月31日，佳付通的經審核總資產及淨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6,050,405.56元及人民幣1,999,303.82元。

下文載列佳付通於本公告日期及緊隨佳付通股權轉讓完成後之股權架構：

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	出售事項完成後(%)
紐領科技	100%	0
冠瑞通	0	100%
合計	100%	100%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佳付通之經審核財務資料：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元)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元)
扣除稅項前的淨利潤	-3,757,223.36	748,869.71
扣除稅項後的淨利潤	-3,844,280.08	748,869.71

IV. 簽訂股權轉讓協議的理由及益處

在履行收購協議的過程中，紐領科技持續跟進佳付通於收購協議中約定的2022年度的業績承諾的完成情況以及合規整改進程，並預計紐領科技將無法實現在收購協議中的目的。為進一步保障上市公司中小股東利益，避免後續出現因由紐領科技收購佳付通為本集團帶來的進一步損失，紐領科技擬將其於收購協議和其他交易文件項下的權利、權益和義務全部轉讓予冠瑞通。

因此，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股權轉讓協議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即使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並非於本公司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協議中的條款及條件仍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V. 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

就出售事項本集團預計將可錄得稅前收益為資金佔用費之總額，該收益的計算乃基於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本公司預計實際收取的代價與本公司已支付的首期付款之差額估算得出，出售事項的實際收益需以本集團核數師審核結果為準。

在股權轉讓完成後，佳付通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佳付通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將不再綜合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

VI.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擬將出售事項所得款項用於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VII. 上市規則的含義

於本公告日期，翟曙春先生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41.65%之權益，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和執行董事。於本公告日期，冠瑞通之82.875%股權由翟曙春先生持有，故此冠瑞通為翟曙春先生之聯繫人，因而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出售事項為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全部低於5%，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股權轉讓協議下的交易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而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本公司董事翟曙春先生被視為於出售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故已於董事會會議上就有關出售事項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述者外，並無其他董事於出售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

VIII. 交易訂約方的一般資料

紐領科技及本集團

紐領科技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信息技術解決方案，尤其是基於自研軟件產品的技術驅動型信息技術解決方案。

冠瑞通

冠瑞通為於2017年3月1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從事電商業務，為企業客戶提供辦公用品採購服務。

IX.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下文所載的涵義：

「收購協議」	指	紐領科技與未來佳聯、李宏濤、李寧寧及佳付通於2022年8月26日訂立的《關於北京佳付通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權收購協議》。據此，紐領科技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而未來佳聯已有條件同意出售佳付通100%股權，代價合計人民幣54,370,000元（以業績補償安排為準）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NewlinkTechnologyInc.（新紐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根據股份收購協議出售佳付通100%股權
「股權轉讓協議」	指	紐領科技與冠瑞通及翟曙春先生於2022年12月14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冠瑞通將購買由紐領科技持有佳付通的10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54,370,000元(以業績補償安排為準)
「未來佳聯」	指	北京未來佳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冠瑞通」	指	北京冠瑞通電子商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佳付通」	指	北京佳付通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紐領科技」	指	紐領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補充協議」	指	紐領科技與未來佳聯及佳付通於2022年9月13日訂立的《紐領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與北京未來佳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關於北京佳付通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權收購協議之補充協議》。據此，紐領科技與未來佳聯同意於紐領科技應付的首期收購款項中扣除未來佳聯及其關聯方于佳付通之債務，由此紐領科技應付的首期收購款項為人民幣13,840,727.47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新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翟曙春

中國，北京，2022年12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翟曙春先生、秦禕女士及李小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唐保祺先生、楊鵬女士及葉金福先生。

* 僅供識別